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的二零一六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之通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之二零一六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意義。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北京時間)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6005號金茂深圳JW萬豪酒店三樓會議室I & II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長劉健先生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師事務所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董事會欣然宣佈，上述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如通函所披露，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本公司2,410,849,3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0.53%，並已就臨時股東大會的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截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71,592,000股股份。合共持有2,360,742,700股股份的股東有權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第1項決議案投贊成、反對或棄權票。所有股東均有權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第2項、第3項及第4項決議案投贊成、反對或棄權票。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在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的股東共代表3,045,699,265股股份，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3.8298%。其中，持有633,678,188股H股的股東出席了本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以投票表決的方式審議並批准如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附註)	投票總數 ^(附註)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國海油簽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其條款、建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議案。	634,215,865	0	636,100	634,215,865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修訂《關聯交易決策制度》的議案。	3,044,425,165	638,000	636,100	3,045,063,165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委任呂波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030,771,439	14,033,427	636,000	3,045,699,265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飛龍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	3,026,221,523	18,583,343	636,000	3,045,699,265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依據《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條，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應當就需要投票表決的每一事項明確表示贊成或者反對；若該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投棄權票或放棄投票，公司在計算該事項表決結果時，其所投的票數將不予計入表決結果內。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王保軍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齊美勝先生、董偉良先生及李飛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先生（主席）、呂波先生及謝尉志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康平先生、方中先生及王桂壩先生。